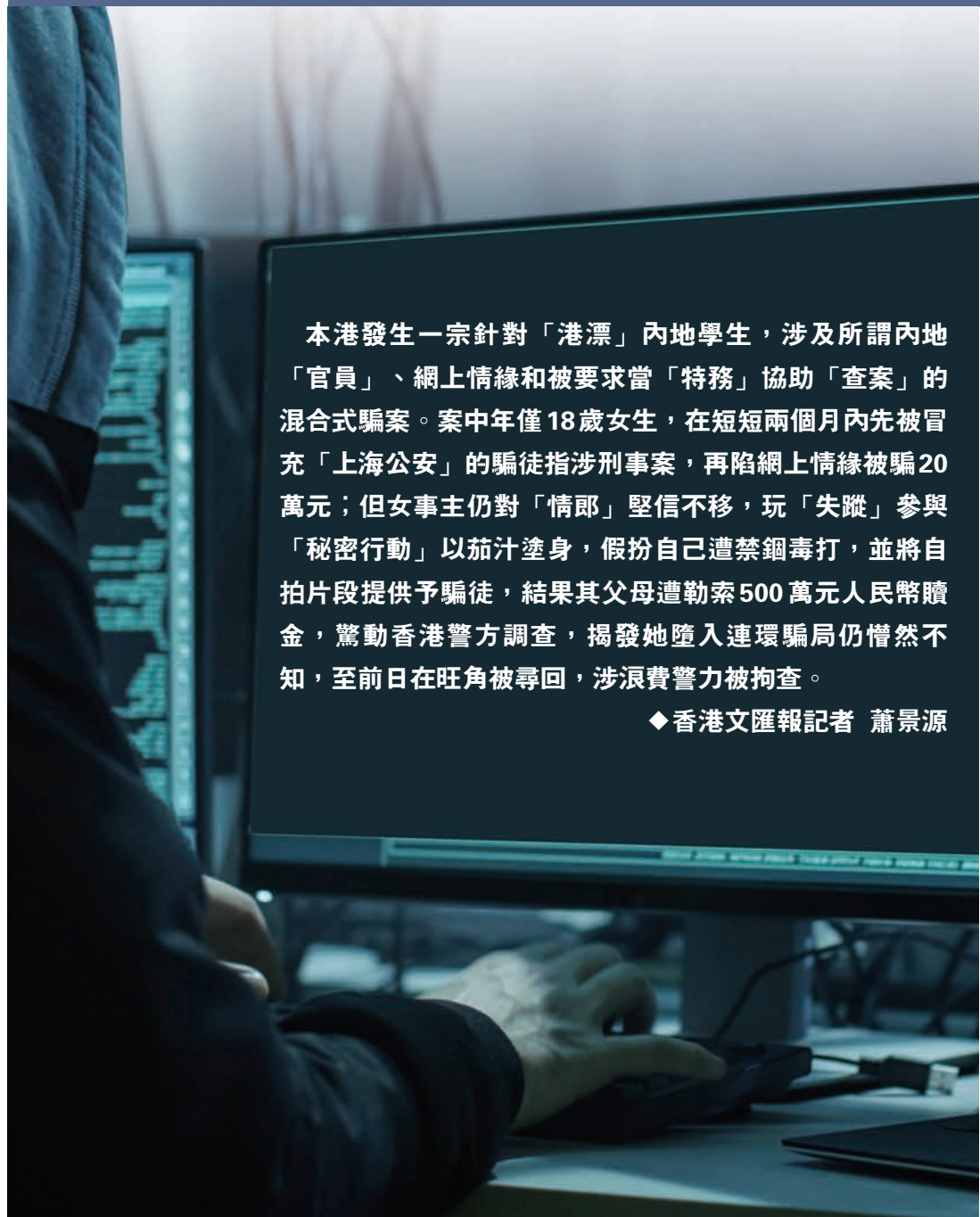


# 港漂女中連環計 誤助「情郎」呢爸媽

## 先墮「冒官」騙案又陷網戀局 自拍受虐片遭挪用勒索父母



本港發生一宗針對「港漂」內地學生，涉及所謂內地「官員」、網上情緣和被要求當「特務」協助「查案」的混合式騙案。案中僅18歲女生，在短短兩個月內先被冒充「上海公安」的騙徒指涉刑事案，再陷網上情緣被騙20萬元；但女事主仍對「情郎」堅信不移，玩「失蹤」參與「秘密行動」以茄汁塗身，假扮自己遭禁錮毒打，並將自拍片段提供予騙徒，結果其父母遭勒索500萬元人民幣贖金，驚動香港警方調查，揭發她墮入連環騙局仍懵然不知，至前日在旺角被尋回，涉浪費警力被拘查。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墮入連環騙局的「港漂」內地女學生姓鄒，在港讀副學士學位。據悉她今年8月接獲一名自稱是「上海公安」的男子來電，指她牽涉一宗刑事案須接受調查。其後騙徒再發動感情攻勢，刻意噓寒問暖，成功博取事主好感及信任，雙方更發展成網戀。

### 向「情郎」匯20萬 銀行職員報警

至9月中，女生為證明自己未曾犯法，向「情郎」匯款20萬元「保證金」。匯款期間，銀行職員因察覺女事主神色有異，遂暗中通報警方。警方其後聯絡上女生及其家人，告知懷疑受騙，女事主的父母亦要求女兒盡快辦理好退學手續返回內地，但女事主仍一往情深地相信「情郎」不會騙她。

至上周五(9月30日)，女事主在港的監護人陪同辦理退學手續後，她即日下午便告「失蹤」，監護人於是通知其父母。同日晚上，女事主的父母在微信收到騙徒傳來勒索500萬元人民幣贖金的信息，並附有相片和影片，當中顯示女事主全身血漬斑斑，疑遭禁錮及毒打致受傷；父母慌忙向香港警方報警求助，指懷疑女兒遭綁架。

香港警方西九龍總區重案組立即接手展開調查，包括翻看大量閉路電視追查線索，結果發現女事主當日「失蹤」後曾現身尖沙咀，並可自由走動，其後又自行入住旺角一間酒店，同樣可自由出入房間。

至前日(1日)，當女事主辦理退房手續時，探員即表露身份，確認她並沒遭到綁架或受傷，將其帶回警署作進一步調查。

### 片段身上血漬只是茄汁

其間女事主和盤托出所謂的「秘密行動」經過，指自稱「上海公安」的「情郎」認為她的相貌與一名女通緝犯十分相似，要求她扮演對方自拍被虐打受傷的假象，以便「聯手」誘使對方同黨現身；至於身上的血漬其實只是茄汁，惟萬萬想不到這些自拍相片及片段竟被「情郎」用作勒索其父母的工具。

警方表示，案件現已列作涉嫌浪費警力跟進，至於相關的調查行動目前仍在進行，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警方呼籲市民，切勿輕易相信來歷不明的電話，尤其聲稱是執法人員並要求參與「秘密行動」或提交保證金的來電。

## 「港漂」內地大學生遭電騙倍增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 電騙案屢禁不絕，愈趨迂迴複雜，防不勝防。當中，「港漂」內地學生因較少接觸防騙新聞報道及信息，更易成為騙徒得手目標。根據紀錄，自去年9月新學期開始後兩個月，警方已錄得101宗與在港求學內地大學生相關的電騙案，比前年同期的33宗上升兩倍，總涉案金額則比前年同期上升近5倍至近3,600萬元，而其中單一個案的最高損失金額更高達240萬元。

有鑑於此，警方於去年12月底透過校園宣傳和警署導覽，與「港漂」內地生共建「港漂報案室微信群組」廣傳防騙信息，同時給學生一個平台查詢和相互交流、分享及傳遞最新的防騙資訊，以提升內地學生的防騙意識。

目前該群組成員由內地同學相互介紹加入，在本港不同大學求學的內地同學都可加入，至今已成功吸引超過1,800名內地學生加入該群組。

據警方早前透露，由該群組成立至今今年9月中，由群組內的內地生踢爆的「假冒官員電騙案」已有5宗，成功阻止被騙金額達800萬元。當中一名內地男生更已「半隻腳踩入電騙陷阱」，被騙徒要求當「特務」協助「查案」，其間一度替騙徒向一名受騙的81歲婆婆套取資料及上門帶婆婆買手機，幸及時獲同是內地生的校友提醒加入該群組分享疑惑，即時被群組內的警員點醒揭穿騙案，並及時凍結受騙婆婆的380萬元存款免遭騙徒提走。

## 3人墮「刷單」騙局共失財66.3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 再有市民墮網上招聘「刷單員」騙局。警方前日(1日)下午合共接獲3人報案，指早前回應陌生人在社交平台上的招聘廣告，透過充當網上購物買家，即俗稱的「刷單員」，於指定購物平台點點購物，推高商家名氣藉以賺取佣金。詎料各人存錢到騙徒的銀行戶口作「刷單」之用後，對方即捲款失聯，3人合共損失約66.3萬元，警方已列作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跟進，暫時無人被捕。

前日下午，警方接獲一名29歲本地女子報案，指早前根據社交平台的招聘信息，應聘「刷單員」，初時曾獲發約8,500元佣金，但其後再按指

示先後共將約50萬元存入對方指定的6個戶口以作平台購物之用後，對方即失去聯絡，始知被騙。

同日下午，亦有一名22歲非華裔男子報案，指早前同樣墮入「刷單員」騙局，騙徒起初同樣有給予約2,000元作佣金，以博取信任，成功誘使投入更多金錢。結果當事主將9.3萬元存入對方3個指定戶口後，騙徒亦捲款失聯。上述兩案由油尖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七隊列作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跟進。

同晚約9時，再有一名姓吳(35歲)男子報案，指早前墮入「刷單員」騙局，按指示將約7萬元存

入對方指定的4個戶口以作評級之用，詎料對方捲款失聯。案件現由深水埗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七隊列作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跟進。

警方指出，「刷單員」騙案手法類同，騙徒在招聘廣告一般聲稱「搵快錢」、「高人工」、「即日出糧」或「在家工作」；對應徵者年齡及學歷要求低或無需工作經驗及履歷；不會提及實際職位或工作內容，並只提供即時通訊軟件或手機號碼聯絡方法。有騙徒更會在受害人初次存款後發放佣金博取信任，目的為誘使受害人投入更多金錢。警方呼籲市民如有懷疑，應致電「防騙易18222」。

## 一男浮潛昏迷不治 兩泳客遭「庵釘」刺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 喜歡水上活動的市民，昨追趕夏日尾巴，到海邊和沙灘玩樂，惟不幸樂極生悲，釀一死兩傷意外。另外，在港島大浪灣泳灘亦有兩名泳客，意外被大量湧上沙灘的「庵釘」魚卵的有毒魚刺傷，送院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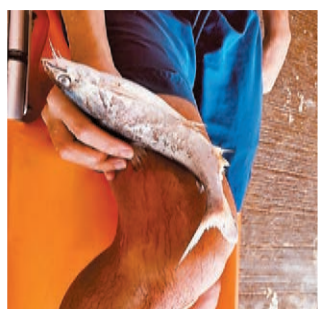
昨日下午約二時，一名在西貢塔門玩浮潛男子，突被發現在離岸約100米海面昏迷漂浮。水警到場，迅將該名男子撈起，惜已陷入昏迷。他被送往黃石碼頭後，再由政府飛行服務隊直升機送往東區醫院搶救，惟證實不治。

據悉，死亡男子年約30歲至40歲，當時赤膊上身，下身則穿短褲，身上只有浮潛工具，不排除是在浮潛期間意外溺斃。由於死者身上沒有身份證明文件，警方正設法調查其身份，稍後將安排剖屍檢驗以確定死因。

另外，港九拯溺員工會昨在Facebook社交平台貼文，指在港島大浪灣沙灘有大量「庵釘」魚屍湧上沙灘。

據悉，該種魚的魚鰭帶毒，體色呈偏灰藍，頭平扁，有三對鬚，在背鰭、鰓側的胸鰭都有一支尖刺，刺鋒利且含毒性，被刺後傷口感覺如火燒。

救生員昨在沙灘清理，檢獲一大桶死魚。清理期間，由昨日上午11時半至下午1時左右，先後有兩名泳客遭「庵釘」魚刺傷，其中一名泳客在泳灘上踩一條魚屍，剛好被毒刺插傷腳掌。相隔不久，另一泳客於近岸水深約一米位置，因被海浪打上岸邊的魚屍毒刺刺中大腿。由於未能即時拔出，救生員替兩人初步處理傷口後，由救護員送院治理。



◆泳客遭「庵釘」魚刺刺中大腿。

港九拯溺員工會Fb圖片

## 北角路邊多支國旗區旗遭刑毀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 為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73周年，全港各區均有國旗及區旗在大街飄揚，共賀國慶。

不過，有滋事者故意違法，昨日凌晨在北角拆下路邊豎立的24支國旗及區旗，並拋出馬路。警方已將事件列作刑事毀壞案，交由東區警區刑事調查隊第八隊跟進，暫時未有人被捕。

### 部分旗幟遭車意外碾過 途人報警

昨日清晨5時20分，北角屈臣道與電氣道交界一帶，街上圍欄插滿國旗和區旗，但不知何時，有部分遭人惡意拆毀，將緊緊國旗及區旗的索帶和膠布剪斷，將拆下的國旗及區旗拋出馬路。部分旗幟更遭駛經車輛意外碾過，途人見狀報警。警員到場經



◆北角屈臣道與電氣道交界一帶部分國旗和區旗遭惡意拆毀。

調查點算，證實共有12面國旗及12面區旗遭拆下，隨後將所有旗幟檢回及拍照作紀錄，又將現場遭剪斷的索帶帶署進一步調查。

## 警搗非法收債集團 拘8人最細14歲



◆行動中檢獲的懷疑收債字條及裝有紅漆的膠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 警方早前調查發現，有不法分子利用青少年進行非法收債活動，遂在上周四(9月29日)至周五(9月30日)一連兩天，於全港多處採取



◆行動中檢獲的手機。

行動，成功搗破一個非法收債集團，合共拘捕8人，包括主腦及兩名年僅14歲的男童，行動又搜出收債字條等證據。警方相信該集團與去年4月至今年9月期間，全港共37宗非法收債案件有關，呼籲市民尤其是青少年，刑事毀壞屬嚴重罪行，一經定罪最高可判監禁10年，切勿為賺取微薄金錢而被不法分子利用參與收債活動。

警方元朗警區反三合會行動組早前調查一宗非法收債案件時，發現有集團利用青少年進行非法收債活動。經深入調查及情報分析，終鎖定一個非法收債集團，並在日前採取代號「伐罪」的打擊非法收債行動。

### 檢獲一批疑收債字條

其間，人員在全港各區合共拘捕5名男子、兩名男童及一名女子，他們年齡介乎14歲至36歲，被捕人包括主腦及骨幹成員。他們分涉管有任何物品意圖摧毀或損壞財產、刑事毀壞、刑事恐嚇及串謀刑事毀壞等罪名。行動中又檢獲一批懷疑收債字條、手提電話及被捕人犯案時所穿的衣物。案件仍在調查中，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

警方強調，會繼續從多方面打擊非法收債罪行，並呼籲市民，尤其是青少年切勿為賺取金錢而參與收債活動，淪為不法分子利用的工具。家長亦應多關心子女，以免子女與不良分子為伍。市民若發現可疑人士，請立即報警求助。

## 副會長涉遺失會費 嶺大生會周三討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姬文風) 嶺南大學校園近日發生一宗懷疑失款事件。由該校學生會幹事會副會長所保管約1.3萬元的部分上年度學生會會費，一度因其退宿而轉手他人，至今年8月初在校被發現不翼而飛。有關失款至今仍未尋回，學生會將於本周三舉行聯席會議，討論有關事宜。

嶺大編委會日前在社交平台講述案情，引述副會長所指，上屆臨時行政委員會於3月將存有約1.3萬元的錢箱交他保管，一直放在宿舍房內。至5月副會長退宿，為免把錢箱帶回家中，遂轉交有住暑期宿舍的現屆工商管理課程聯會幹事會「商曉」部分成員代為保管。

直至8月5日，有關「商曉」成員在整理房間時，發現其放在衣櫃內的錢箱不翼而飛。

副會長則於8月11日通知代表會及幹事會，兩會成員知悉後均同意並通知其報案處理，惟副會長拒絕，並選擇到警署報案。其後在代表會成員再向「商曉」了解事情始末後，於8月30日晚上由代表會主席代為報案。

### 有人投訴幹事會迎新夜籌備混亂

另一方面，嶺大編委會表示接獲會眾投訴，指控幹事會迎新夜活動籌備混亂、管理不佳；副會長在迎新夜遲到約3小時，疏忽職守；副會長以言語損害學生會和會眾聲譽，曾以性暗示意味濃厚字眼嘲弄會眾，言詞不尊重女性。

編委會又指，副會長暫無需為遺失的會費作出私人賠償，直至警方查明事件。